

证券代码：874616

证券简称：嘉利股份

主办券商：国投证券

浙江嘉利（丽水）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委托理财概述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合理利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可控的理财产品，为公司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

（二）委托理财金额和资金来源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投资理财产品，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该笔资金可滚动使用。

（三）委托理财方式

1、预计委托理财额度的情形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投资理财产品，该笔资金可滚动使用。

（四）委托理财期限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后一年内有效。

（五）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委托理财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 审议程序

2026年4月27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满足条件需要过股东会，“（一）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孰高为准)或成交金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总资产的50%以上；（二）交易涉及的资产净额或成交金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50%以上，且超过1,500万元的。”该议案不需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三、 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1、投资风险

（1）尽管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属于风险可控的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收益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

2、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负责理财产品的管理，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财务部负责对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内部监督，并于每个会计年度末对所有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

（3）公司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 公司将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 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自有闲置资金投资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正常运行和保证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同时能够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 备查文件

《浙江嘉利（丽水）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浙江嘉利（丽水）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7日